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承 辦 人：王○明 |  |
| 電 話：09○○○○○○○○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中華民國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 |  |
| 於中華科技大學○○○社 |  |

簽

主旨：檢陳103年度○○社社長改選案，請 核示。

說明：

一、目 的：因本社社長已屆任期，因此辦理社長改選，以利社團運作順利。

二、改選時間：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上午○○時○○分至下午○○時○○分。

三、改選地點：本校○○社社團辦公室。

四、改選結果：本次改選由○○○當選，其任期為103年2月1日至104年1月31日，個人資料詳見附件一。

擬辦：奉核後，送課外活動指導組存查。

附件一：中華科技大學社團負責人資格審核表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承辦單位 | | 會辦單位 | 決 行 |
| 承辦人 | 學生行政副會長 |  | 學生事務長 |
| 社團社長 | 學生會會長 |  |  |
| 社團指導老師 | 活動核定 |  |  |
| 學生議會代表 | 經費核定 |  |  |
| 學生議會議長 | 課指組組長 |  |  |

1020913修訂

備註：凡借用學生活動中心地下室及 **4** 樓球場，請先敬會體育室，再敬會總務處事務組；

辦理校外活動，請敬會軍訓室；公假事宜，請敬會生輔組；可依情況自行刪減。